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3241

第1頁 /5 頁

一、物品與廠商資料

物品名稱：戊醯氯 (Valeryl chloride)
其他名稱：-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 中間產物
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-
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-

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物品危害分類：易燃液體第 3 級、金屬腐蝕物第 1 級、腐蝕/刺激皮膚物質第 1 級、嚴重損傷/刺激眼睛物質第 1 級
標示內容： 象 徵 符 號：火焰、腐蝕 警 示 語：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： 易燃液體和蒸氣 可能腐蝕金屬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危害防範措施： 若與眼睛接觸，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 衣服一經污染，立即脫掉 戴眼罩/護面罩 避免皮膚、眼睛接觸
其他危害：-

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中英文名稱：戊醯氯 (Valeryl chloride)
同義名稱：Pentanoyl chloride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)：638-29-9
危害物質成分 (成分百分比)：100

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 吸 入：1.若發生危害效應時，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。2.若無呼吸，立即進行人工呼吸。3.若呼吸困難，由受過訓練且合格的人供給氧氣。4.立即送醫。 皮膚接觸：1.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，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。2.立即就醫。3.受污染衣物和靴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。4.銷毀受污染的鞋子。 眼睛接觸：1.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。2.立即就醫。 食 入：1. 立刻與地方毒物中心或醫師聯絡。2.若患者已失去意識，不可催吐或餵食任何流體。3. 給予大量水或牛奶,允許嘔吐發生。4.若患者嘔吐，保持其頭部低於臀部以減低吸入危險。5.若患者已失去意識，將頭部轉至側邊。6.立即就醫。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3241

第2頁 /5 頁
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呼吸道灼傷、眼睛灼傷、黏膜灼傷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1.患者吸入時，考慮給予氧氣。2.吞食時，避免洗胃及引發嘔吐。

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
1.化學乾粉、二氧化碳、水霧、泡沫。
2.大火時，建議使用泡沫或水霧噴灑進行滅火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
1.嚴重火災危害。2.蒸氣/空氣混合物超過閃火點具爆炸性。
特殊滅火程序：
1.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2.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熄滅。3.遠離貯槽兩端。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（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）。

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1.隔離危害區域，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。2.人員需待在上風處並遠離低窪地區。
環境注意事項：1.避免熱、火焰、火星和其他引火源。2.移除引火源。
清理方法：1.不要碰觸外洩物。2.在安全許可下，設法止漏。
3.少量洩漏：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，並將該吸附之物質放置於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。
4.小量固體洩漏，將容器搬到安全地區遠離洩漏區。
5.大量洩漏：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。

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1.在通風良好處處置。2.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。3.不要進入侷限空間。4.禁止吸煙、暴露在裸光中或引火源。5.避免產生靜電。6.不要使用塑膠桶。7.將所有管線及設備接地。8.使用抗火花工具。9.避免接觸不相容物。10.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。11.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。
儲存：1.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。2.避免與氧化劑反應。3.儲存時須注意與強鹼、醇類、水分隔。4.此物質對濕氣敏感。5.須在防火之區域，儲存於原容器中。6.不可儲存在低地、窪地、地下室或是蒸氣無法逸散之區域。7.保持容器緊閉。8.遠離不相容性物質，儲存在陰涼、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區域。9.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和定期測漏。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提供局部排氣或製程密閉的通風系統。2.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，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。

控制參數

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 BEIs
—	—	—	—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3241

第3頁 /5 頁

<p>呼吸防護：1.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，需要呼吸防護。2.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。3.在使用前，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。</p> <p>4.使用含有機蒸氣及酸氣濾罐之動力型空氣清靜式、全面型含有機蒸氣及酸氣濾罐之化學濾罐式呼吸防護具。</p> <p>5.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：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、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</p> <p>手部防護：1.化學防護手套。</p> <p>眼睛防護：1.防濺安全護目鏡。2.面罩。 3 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。</p> <p>皮膚及身體防護：1.化學防護衣。</p>
<p>衛生措施：1.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，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。</p> <p>2.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。3.處理此物後，須徹底洗手。4.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</p>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：無色發煙液體	氣味：刺鼻味
嗅覺閾值：—	熔點：-110℃
pH 值：/	沸點/沸點範圍：107 °C
易燃性（固體，氣體）：—	閃火點：23℃
分解溫度：—	測試方法：閉杯
自燃溫度：—	爆炸界限：—
蒸氣壓：1mmHg@42.2℃	蒸氣密度：—
密度：1.0@15℃（水=1）	溶解度：遇水會水解，溶於醚類
辛醇/水分配係數（log Kow）：—	揮發速率：—

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與水接觸可能起反應並放熱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1.金屬：腐蝕性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1.熱、火焰、火星和其他引火源。2.危險氣體可能累積在侷限空間。3.與可燃物接觸可能會引燃或是爆炸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金屬。
危害分解物：氣。

十一、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皮膚、吸入、食入、眼睛
症狀：刺激、灼傷、噁心、腹部刺激、疼痛及嘔吐。
急毒性：吸入：1.吸入蒸氣可能造成刺激。2.直接接觸可能造成組織損壞。3.蒸氣對上呼吸道高度不適，溫度愈高吸入危害愈高。3.吸入足量液體霧滴可能因痙攣、咽喉極度刺激、化學性肺炎、肺水腫而具極度危害性，甚至致命。4.可能對呼吸道造成刺激、可能因降低肺部功能而造成肺部傷害。
皮膚：1.接觸液體可能造成嚴重刺激及組織損壞。2.此物質對皮膚造成灼傷，可能引起化學性灼傷。3.可能因皮膚上濕氣、汗水而變成溶液狀，加劇皮膚的腐蝕及組織的損壞。4.皮膚上有傷口不應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3241

第4頁 /5 頁

<p>接觸此物質。5.長期接觸會造成皮膚刺激、產生發紅、腫脹、起泡、鱗片或皮膚增厚。</p> <p>眼睛：1.蒸氣可能造成刺激，直接接觸可能造成組織損壞。2.此物質對眼睛造成腐蝕，可能引起流淚、疼痛和嚴重結膜炎。3.如果沒有立即和適當處理，角膜損傷可能發展成永久的視覺損害。4.此物質對眼睛可能產生中度刺激，引起明顯發炎。5.長期或重複接觸可能造成結膜炎。</p> <p>食入：1.吞食可能造成嚴重刺激及腸胃組織損壞。2.液體具腐蝕性，造成口腔、咽喉及食道灼傷，伴隨極度不適、疼痛。3.吞食可能造成噁心、腹部刺激、疼痛及嘔吐。</p> <p>LD₅₀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—</p> <p>LC₅₀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—</p>
<p>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1.長期之效應視濃度和接觸時間而定，效應可能類似急性暴露。</p>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<p>生態毒性：LC₅₀ (魚類)：—</p> <p>EC₅₀ (水生無脊椎動物)：—</p> <p>生物濃縮係數 (BCF)：—</p>
<p>持久性及降解性：</p> <p>半衰期 (空氣)：—</p> <p>半衰期 (水表面)：—</p> <p>半衰期 (地下水)：—</p> <p>半衰期 (土壤)：—</p>
<p>生物蓄積性：—</p>
<p>土壤中之流動性：—</p>
<p>其他不良效應：—</p>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<p>廢棄處置方法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參考相關法規處理。2.儘可能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。3.在合格場所焚化殘留物。4.可能的話回收容器，或在合格掩埋場廢棄。

十四、運送資料

<p>聯合國編號：2502</p>
<p>聯合國運輸名稱：戊醯氯</p>
<p>運輸危害分類：8, 3</p>
<p>包裝類別：II</p>
<p>海洋污染物 (是/否)：否</p>
<p>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—</p>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3241

第5頁 /5 頁

適用法規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| 2. 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|
| 3.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| 4.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|
| 5.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| |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 RTECS 資料庫，TOMES CPS 光碟，Vol.71，2007 2. ChemWatch 資料庫，2007-1 3. OHS MSDS 資料庫，2007 4. HSDB 資料庫，TOMES CPS 光碟，Vol.71，2007	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—	
	地址/電話：—	
製表人	職稱：—	姓名(簽章)：—
製表日期	96.6.1	
備 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"—"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"/"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	

上述資料由勞委會委託製作，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，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，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，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。